通　告
NOTICE

檔案編號： SHKI/2026/N0110/AC
Ref.

張貼日期： 2026 年 1 月 24 日
Post from
張貼至: 2026 年 2 月 24 日

管理處電話：24661177

景榮樓各住戶：

注重個人公德請勿隨處擲煙頭

管業處最近日發現經常有個別住戶罔顧公德，將未熄滅的煙頭從單位拋出並落在景榮樓 B 翼垃圾房位置，並燃點了垃圾，幸好被及時發現並即時撲滅，此等行為可引致火警造成財產損失及人命傷亡。

根據《簡易治罪條例程序》(第 228 張)第 4B 條，如有人自建築物掉下任何東西，以致對在公眾之內或對附近的人造成危險或損傷者，則掉下東西的人，即屬犯罪，可判處罰款一萬元及監禁六個月。

現呼籲各住戶注重個人公德，勿以身試法，本處一經發現即時報警處理，同時，歡迎住戶自行向警方舉報該類缺乏公德的人士。

多謝合作 ！

山景邨物業服務辦事處

PMC Licence : C-191133